证券代码: 300459 证券简称: 金科娱乐 公告编号: 2017-103

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前次增持计划完成并再次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点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460,859 股,前次增持计划已提前完成。

朱志刚先生决定在已完成前次增持计划的情况下,再次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 2017 年 5 月 26 日起六个月内(如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期间、公司停牌期间或法律法规等规则限定的交易期,相应截止时间顺延),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不少于 3,000,000 股。

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收到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关于前次增持计划完成并再次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同时为维持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决定再次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次增持计划及完成情况

1、前次增持计划情况

2017年4月19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关于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其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自2017年4月21日起)增持公司股份,最低增持数量不少于1,5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7))。

2、前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数量(股)	占股份总数比例(%)
二级市场增持	2017 年 4 月 28 日	11.785	1,687,600	0.11
	2017年5月9日	11.216	1,603,659	0.10
	2017 年 5 月 10 日	11.366	186,000	0.01
	2017 年 5 月 23 日	11.074	935,200	0.06
	2017 年 5 月 25 日	10.956	2,048,400	0.13
-	-	-	6,460,859	0.41

上述增持计划实施前,朱志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7,579,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6%;增持计划实施后,朱志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1,992,10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2.14%,通过金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86,092,50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0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77,149,41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2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 日、5 月 10 日、5 月 11 日、5 月 24 日、5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3、2017-079、2017-081、2017-099、2017-102))。

截至本公告日,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6,460,859 股,已提前完成前次增持计划最低增持数。前次增持计划已完成。

二、再次增持目的及计划

基于对公司基本面及对未来发展的信心,为了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决定在已完成前次增持计划的情况下,再次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2017年5月26日起六个月内(该期间内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期间、公司停牌期间或法律法规等规则限定的交易期,相应截止时间顺延),在遵守相关监管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通过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

竞价、大宗交易)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最低增持数量不少于 3,000,000股。

三、资金来源

增持资金由增持人自筹取得。

四、其他说明

- 1、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的规定。
-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 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朱志刚先生目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仍处于锁定期,不能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朱志刚先生承诺本次再增持取得股票未来6个月内不转让。
-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其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26日